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2:30 在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56 号两江天地 1 单元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其中董事宋金松先生、范晶先生、孙建先生、任甄华先生、毛润先生、唐学锋先生、郝颖先生和王洪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，其余董事出席现场会议。经全体董事推举，本次会议由董事袁平东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〈技术开发（委托）合同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〈技术开发（委托）合同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 票，回避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关联董事宋金松、任甄华、袁平东、范晶、孙建、毛润回避表决，3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1、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
2、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签署《技术开发（委托）合同》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
3、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《技术开发（委托）合同》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